#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跟踪报告

保荐机构名称: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被保荐公司简称:科创新源
保荐代表人姓名: 杨小虎	联系电话: 0755-83734658
保荐代表人姓名:韦东	联系电话: 0755-25310195

### 一、保荐工作概述

项目	工作内容
1.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	
(1)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	是
(2)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	无
2.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	
(1)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(包括但不限	
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、募集资金管理制	是
度、内控制度、内部审计制度、关联交易制度)	
(2)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	是
3.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	
	保荐机构每月均查询了
	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
	变动情况,公司募集资金
(1)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	有大额支出也已及时告
	知保荐机构;此外,定期
	现场检查时也会专项查
	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
(2)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	是
致	<b></b>

4.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		
(1)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	议议案	
	无,均事前或事后审议会	
(2)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	议议案	
	无,均事前或事后审议会	
(3)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	议议案	
	N.A.	
(1) 现场检查次数	1 次	
(2)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	是	
(3)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	无	
6.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	<i>7</i> u	
(1)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	8次	
(2)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	无	
	<i>/</i> L	
7. 向本所报告情况(现场检查报告除外)	1 1/4	
(1)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	1次	
	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次下记》	
(2)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	司关于对公司 2020 年度	
	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》	
(3)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不适用	
8.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		
(1)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	无	
(2)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	不适用	
(3)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	不适用	
9.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、保管是否合规	是	
10.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		
(1) 培训次数	1 次	
(2) 培训日期	2020年12月14日	
(3)培训的主要内容	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	

	的相关政策法规及案例
11.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	无

### 二、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

事 项	存在的问题	采取的措施
1. 信息披露	无	无
2.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	无	无
3. "三会"运作	无	无
4.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	无	无
5.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	无	无
6. 关联交易	无	无
7. 对外担保	无	无
8. 收购、出售资产	无	无
9.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(包括对外投资、风险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财务资助、套期保值等)	无	无
10.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	无	无
11. 其他(包括经营环境、业务发展、财务状况、管理状况、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)	无	无

### 三、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

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	是否履行 承诺	未履行承诺 的原因及解 决措施
1.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周东、周长明 敖日格勒、梁剑锋、刘军出具的稳定股价的承诺	是	不适用
2. 周东出具的股份增持承诺	是	不适用
3. 深圳科创鑫华科技有限公司、石河子市众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周东、丁承、上海映雪夜锦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、钟志辉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	股东钟志辉 因信息披露 违法违规及 短线交易违 规行为被中 国证监会广	不适用

	东监管局予 以行政处罚, 除此之外,其 他承诺均正 常履行中	
4. 敖日格勒、梁剑锋、刘军、周长明、廖长春、马婷、杨莉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	是	不适用
5. 深圳科创鑫华科技有限公司、石河子市众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周东、丁承、上海映雪夜锦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、钟志辉出具的股份减持承诺	是	不适用
6. 周东、金亮、敖日格勒、钟宇、陈莉、孔涛、梁剑锋、廖长春、杨莉、马婷、周长明、刘军出具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	是	不适用
7.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科创鑫华科技有限公司、周东、金亮、敖日格勒、梁剑锋、孔涛、钟宇、陈莉、杨莉、廖长春、马婷、刘军、周长明出具的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	是	不适用
8. 深圳汇智新源创业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出具的关于无锡昆成的业绩承诺	是	不适用

## 四、其他事项

报告事项	说明
1.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	无
2.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	工
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	无
3.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	无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	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》	关于深圳科创新源新材	料股份有限公
司 2020 年度跟踪报	告》之签署页)		
保荐代表人签名:			
	杨小虎	韦	东

保荐机构: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(加盖保荐机构公章)

2021年4月22日